郑留华:做一名不穿法袍的法官

法治头条

记者 胡国诚

编者按:人民陪审员制度是我国司法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群众参与司法、监督司法的有效形式,是人民民主在司法领域的重要体现。淳安县法院兼顾行业特点,组建了一支来自各行各业的人民陪审员队伍。他们立足本职、用心陪审,为我县法制建设贡献了自己的积极力量。从这一期开始,本报将陆续推出人民陪审员系列稿件。

2002年7月,法律系毕业后,他被分配到汾口镇人民政府工作。2005年,县法院招聘第一批人民陪审员时,由于在乡镇从事综治司法工作的原因,他未被录用。2006年9月,转岗后,经组织推荐,被县人大常委会任命为县法院人民陪审员,成为一名肩担公平正义的"无袍"法官。至今,他已担任三届人民陪审员。12年来,他参与审理案件达几百件,无一错案、信访案件,更因公心赢得了当事人的好评,在法院和当事人之间架起了一座连心桥。他就是县法院的人民陪审员郑留华。

缘起法官梦 心系法律情

毕业前在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的实习经历,让郑留华认识了很多默默工作、敬业奉献的法官。法官们经常拿出典型案例,和他分析、交流,以案释法。受潜移默化的影响,郑留华被法官那袭黑红相间的法袍所吸引,心中对法官的敬意油然而生。

2005年,县法院招聘第一批人民陪审员的申请工作开始了。他心想,成为一名人民陪审员可以有更多学习和实践法律知识的机会,于是,郑留华马上递交了申请。意想不到的是,他未被录用。"当时因为从事工作的原因,我没被录用,说真的,心里还是挺失落的。"谈起那次"失败"的经历,时隔多年,他仍然记忆犹新。

峰回路转,由于工作调动,在新的岗位上,他被任命为县法院人民陪审员。"那年我换岗了,经组织推荐,顺利被录用,真的打心眼里高兴。也因为喜欢这个工作,到现在依然热情满满。"说到这,郑留华的兴奋与喜悦之情溢于言表。

深耕勤业务 陪审不陪衬

陪审工作是一份责任。当问到他第一次当陪审员的感受时,郑留华说:"第一次参加庭审,我一言不发,就像一尊泥塑。参加合议庭也只是附和法官的意见,现在想来还是觉得尴尬内疚。从那以后,我坚持每天晚上抽出时间,认真阅读法治报刊和书籍,关注'两高'的司法解释和社会热点事件,在庭前和其他陪审员交流庭审心得。同时积极参加各类陪审员

继续教育,使自己的知识结构不断更新,业务知识不断丰富,更好地去履行一名人民陪审员的职责。"

陪审员是公正的见证者。2016年,某村书记向郑留华反映,上届村书记违规造成工程款无法支付,村集体负债数十万,工程承包人起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各方冲突加剧。郑留华意识到后果的严重性,一旦处置不当,事态就很容易恶化。他告诉村书记,法院生效的判决书必须履行,不执行判决、聚众闹事,不仅于事无补,还会引发新问题。并让他转告村民,相信法院依法办案的决心。事后,该村主动归还了工程欠款,上届村书记也因违纪问题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历史遗留问题得到顺利解决。郑留华说:"老百姓最服的不是权,而是理,要他们认同情理、事理、法理,就必须将心比心,设身处地为他们着想。"

陪审员是法制的传播者。郑留华的身影不仅出现在审判庭内,他还和其他法官一道,开展巡回审判,以案析法。2017年,汾口法庭在敬老院对一起八旬老太的赡养纠纷案件进行巡回审判。原告的六个子女在庭上相互指责,拒绝履行赡养义务。休庭期间,郑留华与审判长及另一名陪审员分别给三名子女做思想工作。郑留华的调解对象是一名退休教师,在细致了解案情之后,向他宣讲法律法规和政策,进行普法教育。经过耐心细致的调解后,几名子女都意识到自己的错误,最终该案以调解的方式圆满解决,敬老院旁听的老人们个个拍手称赞。

餐饮和住宿居消费投诉榜首

记者 邵建来

近日,记者从市场监管局投诉举报指挥中心获悉,2017年,该中心全年累计受理处置各类投诉举报1305起,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74.09万元。

按投诉类别分,投诉热点前三位分别是,餐饮和住宿服务类、食品类、服装和鞋帽类。

该中心工作人员介绍,随着千岛湖知名度的日益扩大,许多外地游客选择来千岛湖旅游,餐饮住宿行业相对火爆,产生消费纠纷也相对较多,如消费者入住酒店,发生财产丢失、损害等问题,另外还涉及旅游服务的内容及标准不完善等等。

针对我县旅游消费的实际,去年,县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放心消费在淳安"、"网络诚信消费无忧"主题,联合县消保成员单位,突出重点、快速处置,使消费者特别是来淳游客消费举报投诉都得到及时解决,并及时发布网购、旅游、保健品销售等重点消费领域的消费预警,通过上下联动、部门联动,有效地保障了消费者的权益,进一步提高了消费者的自我维权意识。

一万元钱去哪了?

通讯员 章飞燕 邵丽

日前,县公安局临岐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一位老人的报警,称其10000元钱被偷了。

报警人是年过八旬的方奶奶,这10000元钱是她多年省吃俭用的积蓄,发现钱不见了,方奶奶非常着急。民警姚名展赶到现场后,立即安抚方奶奶。

经了解,方奶奶家的新房刚建成,几天前,她把10000元积蓄取出来,作为进新房宴请亲朋的开支。钱取出后,方奶奶悄悄把钱藏在了家里,具体放钱的位置连子女都没告诉。

几天后,她开始筹备宴席,当回房间取钱的时候发现钱不见了。她在家里翻找了一个多小时,都没有找到,想着应该是自己睡觉时有人进屋把钱偷走了。

根据方奶奶的讲述,她把钱取回来后放在衣柜里,姚名展对她放钱的位置及周边窗户、门、阳台等部位进行了仔细查看,并没有发现任何异常情况,屋内也没有被翻动的痕迹,根据以往的工作经验,姚名展判断很有可能是方奶奶把放钱的位置记错了。

他一边仔细帮助方奶奶回忆,一边细心帮其在屋内查找,经过两个小时的努力,终于从一个房间的床铺垫被下找到了"被盗"的现金。方奶奶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也可以安安心心操办进新房的喜事了。

驴友山难多发 凸显监管空白

法治声音

记者 胡国诚

3月3日,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行长周瑞谷一行三位驴友在登雁荡山景区往斜坡崖处下行时,周瑞谷失足跌入峡谷,不幸遇难。这次意外,折射的不仅是户外运动爱好者缺乏安全意识,也凸显出目前户外运动法规监管的空白。

遇险的主因是当前不少驴友安全意识薄弱,缺少甚至没有户外探险的专业知识与技能,仅凭一腔热血和盲目乐观的冒险精神去登山探险。很多人凭一时兴起在网上进行邀约,发起者和组织者不具备相应资质,行业内没有成文的监管约束和出行保障要求,加之对景区路线、恶劣天气等因素考虑欠周密,使得驴友探险遇难事件频发。

户外安全事故频发,既有驴友个人原因,也有法制法规滞后的因素。有的户外运动目的地缺少安全警示牌。此外,组织形式松散、没有责任主体的户外团队抵御风险能力较弱。而在组织救援过程中,政府要动用大量人力物力,导致产生巨额花费由谁买单的新问题。这需要各方加强监管,对户外运动人士进行专业的培训,并出台相应法律法规、建立有偿救援体系。实施"有偿救援"的办法,会促使驴友们在冒险之前更加理性地权衡利弊,有所顾忌。

首付房款"被盗" 竟是妻子撒谎

生活与法

通讯员 符明娟

买房子付首付的42万元现金被盗,洪师傅慌忙报警,千岛湖派出所20多位民警连夜调查6个多小时,却发现这起"案件"竟是洪师傅妻子的一句谎言。

因近期要缴纳房屋的首付款,3月6日,洪师傅交代妻子童某到银行将37万元存款取出,加上家中的5万元,凑够房屋的首付款。傍晚下班时,童某电话告知洪师傅,钱已取出,放在床头。洪师傅回到家,却没有找到钱,情急之下报警求助。

案件涉及金额巨大,千岛湖派出所极为重视,县公安局领导及刑侦大队负责人赶到现场,指导侦破工作。民警及技术人员、视频侦查人员20余人出动展开侦查。根据洪师傅和童某的陈述,民警对现场及周边进行了详细的调查,却没有发现任何线索。在进一步分析童某陈述的过程中,民警发现童某的陈述相互矛盾,且与事实不符。

民警再次对童某进行询问,在强大的压力下,童某说出了事情真相。原来,童某与洪师傅结婚后,家中的财物一直由童某保管着,洪师傅很少过问。怕丈夫反对,童某偷偷将钱借给亲朋好友应急,前前后后有30多万,而洪师傅也一直没有发现。因买房子需要付首付,童某就跟债务人约好3月7日还款。在童某的计划中,借出去的钱按时收回的话,就可以填上漏洞。谁知道,洪师傅提前让童某准备钱,还一直催促,童某没办法,只好编瞎话骗洪师傅,想着瞒一个晚上总没问题。没想到的是,洪师傅还报了警,只好继续撒谎来圆之前的谎言。

目前警方已对童某立案调查,童某将为自己的谎言受到法律的处罚。

育有五个子女 赡养却成难题

析案说法

记者 邵建来 通讯员 程一平

尊老、敬老、爱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我国《婚姻法》和《老年人权益保障法》都对子女赡养老人的义务作了明确规定。然而,在现实生活中,一些子女对父母不闻不问,或者互相推诿赡养责任,既让父母的生活陷入困境,又寒了父母的心。

日前,威坪镇的王奶奶独自一人在养老院掉眼泪。王奶奶已八十高龄,丈夫早逝,育有两子三女,子女虽多但无人愿意赡养老母亲,此前子女还因赡养问题产生了纠纷。

接到威坪镇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邀请后,当地司法所第一时间介入,组织王奶奶膝下五个子女及他们的舅舅王某坐下来调解。调解中,子女们各执一词,诉说着自己的理由,大儿子认为,平时只有他在农村,也承担了最多的赡养义务,现在母亲身体不好,每年所需医药费开销巨大,他无力单独承担;次子觉得,五兄弟姐妹本来就说好的,母亲由大哥赡养,况且自己常年在外务工,根本无暇照顾;而三位女儿均表示,自己已结婚出嫁,母亲的赡养义务应该由家中两位哥哥承担。

针对五个子女的说法,调解人员通过讲解《宪法》、《婚姻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条文,告知五位子女无论是谁对父母均有赡养义务。

随后,对于老人赡养比例分配问题,调解人员根据实际情况,经过与各个成员的沟通,最终拿出一份赡养方案,根据原来的方案,家中老人的赡养主要由儿子承担,考虑次子常年在外没有时间精力,为此老人的赡养总费用由大儿子承担25%,次子承担30%,三个女儿各自承担15%,若是老人生病住院,自家人看护则考虑一定的费用,请护工则按市场价,对此,五个子女都表示认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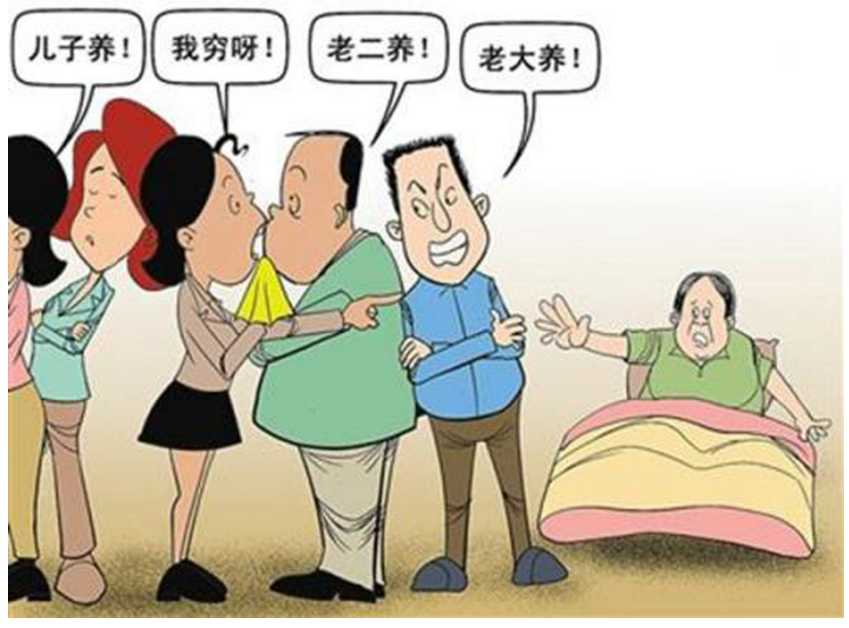

调解人员表示,子女对父母均有赡养的义务,赡养人应当履行对老年人经济上供养、生活上照料和精神上慰藉的义务,老人年事已高,子女应该合理分配赡养老人的义务,让老人安享晚年。

淳安县中医院
(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淳安分院)
3月15日—3月18专家门诊一览表
外聘专家

3月15日(周四)来县中医院坐诊专家:	
甲状腺外科	浙二医院梁刚副主任医师
3月16日(周五)来县中医院坐诊专家:	
眼 科	杭州市一医院钱晓娃主任医师
妇 科	杭州市一医院程琪辉主任医师
消化内科	杭州市一医院袁庆圭主任医师
3月17日(周六)来县中医院坐诊专家:	
耳鼻喉科	杭州市一医院李勇主任
泌尿外科	浙一医院沈月洪主任医师
内分泌科	浙一医院叶丹副主任医师
3月18日(周日)来县中医院坐诊专家:	
神经内科	浙二医院宋水江主任医师
肛肠科	杭州市三医院丁菁主任

如遇小调整,以当日坐诊专家为准,咨询电话:0571-64818886。
(关注微信公众号:淳安县中医院,了解专家最新坐诊信息)

不动产权证书/登记证明作废公告

因无法收回下列不动产权证书或不动产登记证明,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规定,现公告作废。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1	淳房权证千岛镇字第231001号、淳房权证千岛湖镇字第231002号	方红仙、汪斌	房屋所有权	南山大街384号202室(号)

公告单位:淳安县国土资源局
2018年3月9日